

1.招标条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305-520522-04-01-759390

本招标项目黔西市岔白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提质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已由黔西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2305-520522-04-01-759390(批文名称、文号、项目代码)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黔西市金财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单位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黔西市杜鹃街道；

2.2建筑规模及主要内容：改造装修标准厂房22010.34m²作为特色产业制造标准厂房，改造4589.38m²的作为园区的配套食堂、超市及其他商业，同时相应提质改造及建设生产用房周边附属用地的交通、给排水、供电、供气等园区基础设施。

2.3项目总投资：23610.53万元；

2.4招标范围：

房建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全部内容；

市政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全部内容；

2.5工期：12个月。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①房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②市政：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 房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投标截止日有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含已经获得中标通知书未开工)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3) 市政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投标截止日有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含已经获得中标通知书未开工)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 联合体成员最多不得超过2家,以市政施工单位为牵头单位。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责任及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缴纳,投标文件的制作和上传,开标。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2.2 联合体的组成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规定,联合体各成员应共同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规定。

3.2.3 除上述要求外,联合体还应满足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相关“CA锁”或“通过标信通app扫码”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tradinghall>)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含相关附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内容等)。

4.2 招标人不提供招标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3日10时00分,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tradinghall>)业务系统。并于当日11时00分前解密投标文件。本次开标采取网上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项目经理到场进行阐述的,请在开标后(11点前)联系代理机构登记,未联系代理机构登记的视为放弃项目经理阐述。

5.2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开标项目,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tradinghall>)业务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将自动停止收取电子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

上交易大厅上发布。

7.交易场所

本次招标的交易场所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毕节市七星关区百里杜鹃大道236号

电话：0857-8314242

技术支持：0857-8317294；0857-8305707。

8.行政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的行政监督部门名称：黔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黔西市大转盘水西大厦17楼

电话：0857-7175083

9.其他注意事项

9.1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9.2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缴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710121050000969

开户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9.2.1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交易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如果没有注册账户信息，请登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会员-会员信息变更-银行账户增加需要缴费的银行账户信息，基本账户有地区码的，填写账号时需加上地区码（但不加-）然后提交审核并审核通过。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等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作为无效费用），否则将影响缴纳的费用到账，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2.2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一次性转入，且确保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否则，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2.3 转账方式支持网上银行（工商银行除外）及柜台转账两种方式，不支持超级网银（手机银行）及第三方平台支付。

9.3 投标保证金以保函或担保等方式缴纳的，须符合以下规定：

9.3.1 投标人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其内容应载有招标人名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并下载电子保函截图按招标文件规定放入投标文件中，不再验证真伪。

9.3.2 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投标保函（含纸质保函），原件的扫描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放入投标文件中，原件应在开标当日10时00分至11时00分之间提交给招标人，招标人在开标当日11时00分前通过官网查询对其进行真伪验证，未通过验证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9.4 在信用中国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均无信用联合惩戒和行政处罚记录的投标人，可以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与投标保证金和金融保函（证）具有同等的效力。投标人信用记录由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交易系统中直接查询，分别在投标人确认投标、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等环节自动甄别，甄别未通过验证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9.5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内完成上传投标文件和签到手续的，招标人不予受理；开标过程中，未能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资格。

9.6 投标人应随时关注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及业务系统发出的文件澄清与更正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9.7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进行的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活动相关事宜应采用电子交易方式进行，潜在投标人凭办理的数字证书登录该系统参与招投标活动。投标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应当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请及时详询网上投标技术支持方。联系电话：信源公司刘工（0857-8317294）。

9.8 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

贵州CA办理：0857-8319852

华测CA办理：0857-8316572。

9.9“标信通”APP 服务热线：400-658-7878(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黔西市金财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市文峰街道滨河湾A栋23楼

联系人：侯力琦

电 话：13698544222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洪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碧阳街道百里杜鹃路招商花园城E区商务中心办公楼12层18号

联系人：齐先洪

电 话：15902658764